

博愛醫院陳楷紀念中學
家長通告

第二三一號
中二、三、五級適用

敬啟者：茲有以下事項，敬希垂注：

(一) 2023-24 年度「自攜電子流動裝置計劃」(BYOD) (以下簡稱「本計劃」)

為了配合全港電子學習之趨勢，提升學生學習興趣及效能，本校於 2019-20 年度開始，即積極推動「自攜電子流動裝置計劃」(BYOD)。有關計劃之詳情現條列如下：

a. 對象

2022-23 年度已參與本計劃之中二、中三及中五級學生，本年度將可繼續向學校借用指定之電子流動裝置。詳見下列 b.項。

b. 「Microsoft Surface Go 2/3」及相關規格內容

本校採用之電子流動裝置為「Microsoft Surface Go 2/3」，相關之規格內容如下：(詳細規格請參閱附件二)

型號	螢幕尺寸	重量	記憶體	儲存空間	電池續航力	觸控螢幕	處理器	軟體
Microsoft Surface Go 2	10.5 吋	544 克	8GB	128GB SSD	10 小時	✓	Pentium® Gold 處理器 4425Y	Windows 10 Pro

最終規格以供應商提供資料為準

c. 「優質教育基金電子學習撥款計劃—流動電腦裝置及上網支援」

教育局自 2021-22 學年起，推行為期三年的「優質教育基金電子學習撥款計劃—流動電腦裝置及上網支援」，使學校得以：

- i. 申請撥款購買流動電腦裝置供有經濟需要的學生借用；與及
- ii. 向因居住環境所限而未能獲得合適上網服務的學生提供可攜式無線網絡路由器及流動數據卡。

家長可在同意書中申請借用相關設備。申請資格包括：

- i. 正領取社會福利署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或
- ii. 學生資助處的學校書簿津貼（書簿津貼）全額或半額資助。

如學生家庭有實際經濟困難，但基於特殊情況未有領取綜援或書簿津貼，可向本校提供說明或補充資料。教育局為本校提供有限的名額，讓學校可按校本準則，以幫助有真正需要的學生。符合相關資助資格之家長，**必須在交回同意書時提供合資格證明文件副本，本校核實後將另函通知借用詳情。** (學生透過本計劃只包括借用電子流動裝置之主機、鍵盤及觸控筆，不包滑鼠或其他非指定項目配件。如有需要，家長/學生可自費購買。)

本通告適用於中二、中三及中五級於 2022-23 年度已參與本計劃之學生。如有任何查詢，可致電 2604 4118 與蘇振威老師或鄭偉文主任(資訊科技組)查詢及聯絡。

此致
各位家長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日



博愛醫院陳楷紀念中學校長
鄭美菁博士謹啟